

玉溪高新区管委会 2024年财政预算调整报告

玉溪市财政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相关规定，现将玉溪高新区管委 2024 年的财政预算调整，情况报告如下：

一、1-10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10 月，园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2,614 万元，较上年同期完成数减收 12,325 万元，下降 22.4%，为年初预算的 66.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40,72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收 10,897 万元，下降 21.1%，为年初预算数 68.5%；非税收入完成 1,89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收 1,428 万元，下降 43%，为年初预算数 41.9%。

1-10 月，园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06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支 839 万元，下降 4.4%，为年初预算的 44.7%。

（二）政府性基金执行情况

1-10 月，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5,3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收 11,329 万元，下降 67.9%，为年初预算的 11.5%。

1-10 月，园区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7,290 万元，同比减支 27,464 万元，下降 79%，为年初预算的 23.5%。

二、2024 年财政预算调整的建议

经玉溪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批准，2024 年地

方财政收入安排为 110,6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64,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 46,684 万元；地方财政支出安排为 71,3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0,42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 30,970 万元。在预算执行中，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下降、园区土地挂牌交易与年初有变动，造成全年财力变动，对财政预算收支产生了影响，为使 2024 年财政预算安排更加准确、合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及《云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的相关规定，需对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通过的财政预算进行调整，建议如下：

2024 年地方财政收入调整为 58,9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7,910 万元；地方财政支出调整为 27,4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13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7,291 万元。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1. 收入方面

建议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 51,000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减 11,136 万元，下降 17.9%，其中：税收收入为 48,000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降 10,415 万元，下降 17.8%；非税收入为 3,000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减 721 万元，下降 19.4%。

调减的主要原因是：园区重点税源企业经营不理想，税收

出现大幅下降，同时，因房地产市场不景气，公租房销售不理想，因此形成收入的下降。

2.支出方面

建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 20,136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减 6,776 万元，下降 25.18%，比年初预算数减 20,284 万元，下降 50.18%。

调减的主要原因是收入较年初预算大幅下降，造成财力下降，因此需要对支出进行调减。

3.平衡情况

按照现行省、市对县区（园区）财政体制计算，调整后的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000 万元，转移性收入-7,863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13 万元，收入总计 45,55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136 万元，体制上解支出 10,799 万元，专项上解支出 14,615 万元，支出合计 45,550 万元。收支平衡。

（二）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1.收入方面

建议基金预算收入调整为 7,910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降 9,545 万元，下降 54.68%，比年初预算减 38,774 万元，下降 83.06%。

2.支出方面

建议将基金预算支出调整为 7,291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减 33,237 万元，下降 82.01%，比年初预算数减 23,679 万元，下降 76.46%。

3.平衡情况

基金预算收入 7,910 万元，上年结余 93 万元，收入合计 8,003 万元；基金预算支出 7,291 万元，上解支出 712 万元，支出合计 8,003 万元。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情况

玉溪高新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社保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玉溪高新区无社保基金预算

（五）其他报告事项

1.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使用

根据与市财政年终结算定稿，2023 年末形成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13 万元，本年度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预备费

2024 年年初预算安排预备费 690 万元，根据《玉溪高新区 2024 年第十六次党工委会议纪要》第十项决议的安排，从 2024 年预备费中列支“1220”涉案资产处置工作经费 129 万元，剩余 561 万元，预算调整中用于平衡预算。

3.其他情况说明

一是根据高新区发展需求，将“园区科技创新、产学研平台建设奖励专项经费—省市高新区科技创新联合专项资金”调剂 250 万元用于开展“玉溪高新区高质量发展年度咨询服务项目”和“聘请第三方机构运营中科（玉溪）创新园及中国科协海智项目”采购。

二是根据高新区现有发展需求，在不改变年初预算规模的前提下，从 2024 年项目预算中的“科技创业园物业服务项目经费”调剂 70 万元用于“玉溪数字经济产业园运营管理服务项目”。

三、当前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组织形势困难。一是受经济大环境的影响，多个行业均出现大幅度减收。生物医药产业减收最为明显，沃森因新生儿减少及市场竞争增大等因素，影响 13 价疫苗销售情况，减收预计达 3,050 万元。房地产行业、建筑业、食品加工行业均产生不同幅度的减收。二是园区多家企业达到增值税留抵退税标准，预计待退税金额达 6,500 万元，其中坤天高达 6,10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与年初预期相去甚远。根据规划局测算，本年度政府性基金收入的主要来源为高新智慧城二期土地出让收入，占全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数的 59.7%，就目前情况分析，该地块今年将不能完成出让。而目前已完成挂牌出

让的杭威叉车项目地块，企业迟迟不缴纳土地出让款，预计该地块收入无法在今年实现。

（三）财力保障不足。因本年度收入未如年初预算，且增值税留抵退税中央补助政策今年或不再执行，导致全年财力下降。而另一方面，园区债务化解、产业发展扶持均需要巨大的财力保障。就目前情况看，园区财力不足以保障以上需求。

四、下一步的工作措施

（一）积极组织收入

一是加大欠税清理。将欠税管理列入税务局专项重点工作，按照欠税管理工作指引，逐户进行再次核实和实地调查，详细掌握欠税企业生产经营和资产等情况，并开展风险提醒和欠税清缴能力评估，完成一户一档的欠税管理资料归集。对部分欠税企业，依据实际情况依法采取相应的强制措施进行欠税清缴。近期欠税清理主要有：行政事业单位补缴 2019 年以来未缴纳的印花税。二是开展纳税评估。区税务局与市稽查局联合开展查管协同增收收入工作，对达利、沃森、恩捷开展查管协同纳税评估。区税务局还将对皇冠蛋糕等一批企业开展纳税评估抓收入。三是进一步做好向风险管理。结合上级下发的风险任务，将较大风险的、尤其是能够增加收入的风险任务落实到位，通过应对这些风险来增加收入。四是加强部门间沟通，做好税收共治。加强同相关部门的数据交换，一旦发现增收点就积极跟进，以

增加收入。特别是对杭威叉车项目，区税务局将会同规建局、投促局形成合力，加大对杭威叉车土地五千余万的土地收入的催收力度。

（二）压减支出

根据测算的财力情况考虑，11至12月仅保障“三保”及债务支出。

（三）严守支出保障范围

严格执行支出保障顺序，在优先保障“三保”后，根据保债务化解、保重点项目的顺序进行保障。